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 会议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已干 2023 年 8 月 18 日向全体董事发送会议 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 议由公司董事长于逢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采取书面表 决、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 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 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10%。相关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使用期限内公司将择机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年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本议案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合同文件,并负责安排办理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具体事宜。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23-07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春吉大正元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